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2022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结构未发生变动，为改善经营业绩，一方面，公司积极寻找外部的市场机会，加大市场开发及开拓力度，并巩固好现有客户资源；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内部管理，提升内部管理管控水平，提高现有主业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010.56万元，同比下降11.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8.44万元，同比增长149.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87万元，同比增长85.99%。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主要是公司主动退出部分代理业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较多，主要是本年利润中含确认的参股公司利润1,631.49万元；扣非净利润增长主要是公司降本增效取得一定的成效。

二、2022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公司在本次报告期内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做出的各项决议均得到执行；董事会召集了2次股东大会，提请审议事项都获得了通过；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切实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独立董事谨遵诚信和勤勉义务，独立履行职责。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2年4月1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1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举行2021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议案 15、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4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8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8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年10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了2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信息、内部控制、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指导、监督、检查，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委员会名称	审议议案
2022年4月10日	战略委员会	1、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022年4月10日	审计委员会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年4月27日	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8月7日	审计委员会	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8月21日	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年10月24日	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作出判断，对报告期内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2023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1、坚持战略引领，督促落实各项目标任务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提高决策的及时性、有效性。督促公司经营团队贯彻落实年度经营计划，坚

持深耕行业、下沉市场，不断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坚持技术创新，跟踪研究最新前沿技术，提升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坚持以人为本，做好核心人才的引育留用工作，确保公司年度经营各项目标达成，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完善内控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体系与流程建设，建立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结合经营实际完善相关规章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通过建立有效运行的激励与监督机制，强化经营管理层的责任意识，完善和提升三会一层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3、强化信披工作，提升信披质量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在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前提下，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4、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投资者良性互动

公司董事会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组织筹备好投资者关系活动，保持公司投资者接待专线电话畅通，并积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公司邮箱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传递公司愿景，与投资者共谋发展，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有效增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